

国家社科基金
后期资助项目

道德认识论

On Moral Cognition

道德认识问题是伦理学原理的一个基本理论问题，也是备受关注的一个重大理论问题。中国历史上关于“知”这一问题的提出，最早可见之于《国语》和《左传》；西方历史上关于道德认识的思考可溯及苏格拉底和柏拉图。中外思想家们对于道德认识问题所进行过的思考和研究，对伦理学原理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如何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创新马克思主义的道德认识理论，是我们这个时代所面临的重大理论问题。

吴瑾菁 / 著



道德 认识论

O n M o r a l C o g n i t i o n

吴瑾菁/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道德认识论/吴瑾著.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1.1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ISBN 978 - 7 - 5097 - 1800 - 1

I. ①道… II. ①吴… III. ①道德 - 认识论 IV. ①B82 - 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51426 号

**·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
道德认识论**

著 者 / 吴瑾

出 版 人 / 谢寿光

总 编 辑 / 邹东涛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 政 编 码 / 100029

网 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59367077

责任部门 / 人文科学图书事业部 (010) 59367215

电子信箱 / bianjibu@ssap.cn

项目负责人 / 宋月华

责任编辑 / 袁卫华 王永磊

责任校对 / 张晓媛

责任印制 / 郭 妍 岳 阳 吴 波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排 版 / 北京步步赢图文制作中心

印 刷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 21.5

字 数 / 360 千字

版 次 /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1800 - 1
定 价 / 5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On Moral Cognition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出版说明

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设立的一类重要项目，旨在鼓励广大社科研究者潜心治学，扶持基础研究的优秀成果。它是经过严格评审，从接近完成的科研成果中遴选立项的。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影响，更好地推动学术发展，促进成果转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统一标识、统一版式、符合主题、封面各异”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序 一

伦理学是一门重视实践的科学，是塑造人的道德品质和提高人的思想素质最为重要的科学。伦理学的功能，绝不仅仅在于使人们获得伦理学的理论知识和传播伦理学的能力，而在于它的教育、改造和升华人的道德人格的力量。在这一总的要求下，我们可以说，伦理学有两个方面的任务：一是要培育和决定人生的目的是什么，即关涉到一个人的“人生观”或者“人生目的”这一重要问题；二是寻求实现和达到人生目的的方式和手段，从而使人们能够更好地达到理想的人生目标。总之一句话，伦理学就是一门关于人的“德性”形成的理论和实践的科学，其他一切思想教育的各门学科，都可以说是作为辅助的学科与伦理学联系着。因此，怎样才能使人们获得正确的道德认识？又如何使人们所掌握的道德认识能够付诸实践？这两个方面，是所有思想家们都特别注意的重要问题。

道德认识问题既是认识论中一个重要的领域，更是伦理学研究方面备受关注的一个问题。如何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创新马克思主义的道德认识理论，是时代所面临的一个重大实践问题和理论问题。吴瑾菁同志的《道德认识论》，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和观点，从中国与西方伦理思想史上有关“道德认识”的资料对比中，对道德认识的历史进行了归纳，使人们更清楚地了解到“道德认识”的历史发展线索及其轨迹。在整个论述中，作者力求运用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的方法，对道德认识的概念、特性、本质、过程、基础、悖论和道德良知诸问题，逐一展开，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和考察，对有关道德认识的不同环节，作了全面、系统的研究，初步勾勒出道德认识理论的基本轮廓。

吴瑾菁同志强调了“一般意义上”的“认识”与“道德认识”的区别，阐明了知识、常识、智慧与道德认识的关系，提出了道德认识的主体具有与其他认识主体的不同特点，进一步分析了“道德认识的特性”与一般的科学认识、审美认识等认识的不同，提出了道德认识的三大特性：道德认识过程的自为性、道德认识基础的知行合一性和道德认识形式的规范性。作者把“道德认识的过程”分为道德体认、道德认同及道德觉悟三个

阶段，强调“道德觉悟”阶段是将道德认识融会贯通，形成真正的“我”的道德认识的“真知”，从而达到道德上的“行”与“知”的统一。

作者认为道德认识的根本属性在于道德认识的价值性。作者提出，价值是主体在客体基础上构建的意义世界，决定了价值认识以“有我性”与“评判性”区别于事实认识。虽然科学认识中具有价值性的成分，但科学认识的工具性、功利性和单向度性与道德认识的价值性具有明显的区别。作者突出了道德认识是指向“应当”的价值性认识。道德认识以主体间的相互交往关系作为自己的认识对象，决定了它的鲜明特征就是：它表示了“应当”的理想状态并指向了人的目的。

作者分析了客观条件对道德认识的影响，即“道德认识的基础”。首先，道德认识受到了认识主体的心理因素的制约，如意向、意识与个性。其次，道德认识受到环境、教育与主体经验三项要素的影响。最后，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因素对道德认识也是有作用的。经济利益对道德有着决定性的作用，包括道德认识；政治活动中的体制与组织及表现政治关系的政治思想等内容从不同的方面影响着道德认识的产生与发展；社会文化中的风俗习惯、民族心理及宗教信仰对道德认识的作用显著。

作者分析了在道德现象中所存在的“道德认识的悖论”。首先，提出并阐述道德认识悖论的三种主要形式：辨识悖论、知行悖论与德性悖论。辨识悖论主要包括关于“行为”的辨识悖论和关于“准则”的辨识悖论；知行悖论是由于“知行脱节”产生的悖论现象，包括社会之“知”与自我之“行”之间的悖论和自我之“知”与自我之“行”之间的悖论；德性悖论包括公德与私德的悖论、公德的悖论、私德的悖论三个方面。其次，探讨道德认识悖论的产生原因。最后，阐述道德认识的悖论双面效应及价值。

当前现实道德中存在的一个重要的“现象”就是“道德认识”与“道德实践”的“脱节”或“背离”。它的具体表现就是：是非观念的模糊与善恶意识的颠倒，一些人虽然能够“知善知恶”、“满口仁义”，但在行动上却不能“行善去恶”、“为善嫉恶”，出现了当前社会上一些人在道德的“知”与“行”的相互脱节。人们之所以不能正确地把道德认识付诸实践，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没有真正地把握“道德认识”的本质、内容、核心和要求。因此，为了使道德认识能够正确地付诸实践，探索道德认识对于现实道德行为的重要功能，提出道德认识转化为道德实践的途

径与方法等，就成为当前提升社会道德水平、改善社会道德风尚的一个重要的环节。

作者提出了“道德良知”的概念，认为“道德认识的最终目的是要形成人们的道德良知”。首先，作者区分了道德良知与良心的异同。其次，阐述了作为道德能力的良知，是主体对道德知识、原则、规范等道德现象的辨识能力；是主体以自我道德认识贯穿于行动之中的行动能力；更是主体在不同的场合、不同的时间都能坚持自我良知的同一能力。最后，要通过各种方式培养认识主体道德良知的形成。

作者提出，道德认识并不仅仅是一种个体的主观认知，它是以善恶这一价值观念来把握世界的特殊方式。道德认识既是对客观世界的真理性认识，也是主体对客观世界的一种价值把握。作者探讨了现实社会条件下“德知”和“德行”的脱节问题。论述了社会的不道德现象成为一种风气之后对人们实施道德行为的影响，论述了个体进行道德行为选择时对行为成本投入与收益的计较。探讨了如何解决从道德之知向道德之行转化中的困难。

吴瑾菁同志的《道德认识论》的突出的特点，就是她紧密结合广大人民群众的实际生活，并有针对性地对现实社会的道德现状和道德风尚给以切中实践的分析，既有较强理论深度，又对社会的实践紧密结合；不但对学者探讨这一问题提供了较为深入的理论概括，而且提出了解决长期以来人们所关注的道德的“知行背离”问题。我相信，本书的出版，对我们正确地理解和把握“道德认识”的理论更加全面，同时，还将对我国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人民群众道德水平的提高有所裨益。

罗国杰

于中国人民大学伦理学与道德教育中心

2010年5月20日

序 二

在伦理学基础理论研究中，道德认识问题是一个重要的问题。凡是有意义的人的活动，毫无例外地都是在意识和认识支配下的活动。在道德领域尤其如此。人有一定的道德认识，才会有一定的道德行为；有一定的道德行为，才会形成一定的道德生活习惯；形成了稳定的行为习惯，才可以说具备了一定的品德或道德品质；具备了一定的品德才能管理好自己；管理好自己，才谈得上做出一番大的事业。故《大学》把“格物致知”作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初始功夫。由此可见，事业和美德的始基在于正确的道德认识。

在伦理学基础理论研究中，道德认识问题还是一个困难的问题。我曾经就这个问题研究过一段时间，初步的研究心得发表在1983年的《福建论坛》上，文章题目为《略论道德思维》。那时虽然有些心得，但仍感其扑朔迷离，难明究竟，因而也就知难而退了。二十多年来，一直关注、思考这个方面的问题，却没有再发表过只言片语。就伦理学界而论，关于这个问题直到目前虽然也有些许研究成果，但一是少得可怜，二是已经发表的研究成果的学术品质不高。这实为当代伦理学者的一件憾事。其实，道德认识和道德知识的来源问题不仅让当代伦理学研究者望而却步，即使在以往两千年的学术史上也算得上是一个久攻不下的难题。

之所以说道德认识问题是伦理学基础理论研究中的难题或难题中的难题，缘由有三。

首先，道德认识与一般性认识相较，其性质不同。我们知道，认识必然要以一定的智商为基础，只有智商高的人才能够达到高深的认识水平。现代高科技毫无例外地都是由高智商的人创造发明的。然而，智商的高低可以决定一般性认识的水平，但并不能完全决定道德认识的水平。奸诈与诚实，以邻为壑与舍己为人，巧佞与木讷，诸如此类的品德方面的差异与对立昭示的是这样一个事实：智商对于道德认识来说并不一定是正相关的关系。不仅如此，一般性知识对于道德知识来说也不一定是正相关的关系。一个人在一般性知识上的增进并不意味着在道德知识上的增进。他或

许已经达到了一个博士、专家的知识水平，但其道德知识的水平却有可能连一个目不识丁的粗人也不如。偏远乡村善良的农妇常常能够清晰地分辨是非善恶，言所当言，行所当行，从而使家庭和睦，邻里相助，因而其心敞亮，其梦香甜，其乐融融。廷堂上的政客，都市中的商人，高等学府中的知识分子，说起来应该比乡村农妇更为明理，但他们中的有些人却常常在搞相互拆台、背后诋毁、损人利己的勾当，常常因争名夺利和钩心斗角而把人际关系整得一塌糊涂，因而其形疲惫，其心憔悴，其苦难言。总之，由于一般性认识与道德认识的质的差别，使得我们在一般性认识过程中所积累起来的认识方法在道德认识中起不了太大的作用，从而使得道德认识变得有些神秘和不可捉摸。

其次，道德认识与一般性认识相较，其认识的对象不同。自然科学的认识对象是物理，比如，数学把数与数之间的关系视为一物而求数之理，天文学把天体视为一物而求天体之间的联系以及天体变化之理。社会科学的认识对象是事理，比如，政治学把社会政治视为一事而求该事之理，法学把与法律相关的人事作为自己的对象而求该事之理。伦理学的认识对象是情理，即从古往今来无数个体的情感发用中发现普遍认同的情感，并把这种普遍认同的情感作为“中道”而裁量、规范个体或过或不及的情感。如父母对子女之情是因人而异的，但“慈”是可普遍认同的情感，慈之过是为溺爱，慈之不及是为冷漠不亲；子女对于父母之情也是因人而异的，但“孝”是可普遍认同的情感，孝之过是为愚孝，孝之不及是为“无父”。在这里，值得指出的是，情理之情既是内在情感的表露，还是在情感驱动下而做出的含情的行为。正是因为道德认识要揭示的是人情之理，故这种认识总是与行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用中国古代的话语来说，道德认识带有“知行合一”的特征。当说某人“知孝”时，那一定是说此人在情感上认同“孝”，在行为上去行“孝”了。一般性认识不包含人情的成分，常常完全是理智的活动，故而可用逻辑的方法增进认识。道德认识作为对情理的认识，是既包含有理智的活动，也包含有情感好恶的，故而只靠概念、判断、推理是达不到认识的目的的。

其三，道德认识与一般性认识相较，其与认识主体的关系不同。一般性认识的对象是认识主体以外的事物，认识活动所追求的目标就是客观事物的规律性。即使认识的对象是人本身，认识活动也要求把人本身当成一件独立于认识主体的纯客观的事物。在一般性认识活动中，认识主体的主

观因素被排斥得越彻底，认识的结果也就越接近真理。道德认识却与之相反，恰恰是把认识主体本身纳入到认识过程之中的。中国古代的伦理思想家们对于道德认识的这一特点曾经有过清晰的论述。孔子曾说：“古之学者为己，今之学者为人。”（《论语·宪问》）荀子对这句话的进一步解释是：“君子之学也，入乎耳，箸乎心，布乎四体，形乎动静。端而言，蠕而动，一可以为法则。小人之学也，入乎耳，出乎口，口耳之间则四寸耳，曷足以美七尺之躯哉！古之学者为己，今之学者为人。君子之学也，以美其身；小人之学也，以为禽犊。”（《荀子·劝学》）这也就是说，道德认识本质上是一种成就君子人格的学问，因而总是与己身相联系。学道而有得于己，学道能美于己，才是道德认识。宋儒朱熹也说：“如世上一等人说道不须就书册上理会，此固是不得。然一向只就书册上理会，不曾体认着自家身已，也不济事。如说仁义礼智，曾认得自家如何是仁？自家如何是义？如何是礼？如何是智？须是着身己体认得。”（《朱子语类》卷11）按照朱子的说法，仁义礼智虽为四德，但不能“着身己体认”的话，就不过是关于仁义礼智的一种信息性知识，而不是真正的道德认识。一个伪君子尽管可以把仁义礼智讲得头头是道，甚至讲得天花乱坠，但对他本人来说，关于仁义礼智的知识与生理学、物理学知识没有什么两样，并不是真正的道德认识。真正的道德认识是与道德认识主体本身联系在一起的，是道德主体自身的体认、认同，是道德主体自身对所获得的道德认识的内心向往。

从上面所说可以看到，道德认识以及如何达到高深的道德认识的问题对任何一个伦理学者来说都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面对这样一个难题，古代的伦理思想家们很少能够直接面对。在我看来，在中国伦理思想史上，性善论者把道德认识归于先天的本性所有，实质上是回避了如何获得道德认识的问题。性恶论者把“师法之化”、“积”看成是道德认识的来源，讲得不能完全令人信服。宋代思想家张载创造性地提出了“大心”的道德认识方法，但语焉而不详。在伦理道德高度发达的中国，关于道德认识的理论和思想不过如此，当代中国伦理学者对此望而却步也就情有可原了。

吴瑾菁教授以“道德认识论”为题，完成了一部洋洋30万字的论著，依次讨论了道德认识的概念、道德认识的特性、道德认识的本质、道德认识的过程、道德认识的基础、道德认识的悖论、道德良知、从道德之

知到道德之行诸问题。论著结构精密，论说精到，时时有发人之所未发的学术新见。读她的这部论著，便联想到我的两位同窗挚友姚新中、夏伟东教授所写的《道德活动论》、《道德本质论》。这三部论著是伦理学原理研究中不可多得的高水平的学术成果。相信读者会开卷受益，不会把我的话视为无据妄语。

吴瑾菁教授曾是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伦理学专业 90 级的高材生，又是恩师罗国杰教授的得意弟子之一。我曾是她的本科老师，也是其博士时代的副导师，还是她的大师兄。她要我为其论著写个序，我欣然领命。写了上面的话，是为序。

焦国成

于中国人民大学宜园

2010 年 7 月 2 日

目录

序一 罗国杰 / 1
序二 焦国成 / 1
第一章 导言 1
 一 对本书书名的说明 1
 二 道德认识问题研究的历史源流 3
 三 为什么研究道德认识问题 30
第二章 道德认识的概念 38
 一 概念的梳理 38
 二 道德认识的主体 58
 三 道德认识的客体 73
第三章 道德认识的特性 83
 一 认识过程的自为性 83
 二 认识基础的知行统一性 92
 三 认识形式的规范性 102
第四章 道德认识的本质 111
 一 道德认识的价值性 111

二 道德认识价值的普遍性	127
三 道德认识的应当性	141
第五章 道德认识的过程	154
一 道德体认阶段	154
二 道德认同阶段	173
三 道德觉悟阶段	188
第六章 道德认识的基础	200
一 道德认识的心理基础	200
二 道德认识的实践基础	213
三 道德认识的社会基础	224
第七章 道德认识的悖论	239
一 道德认识悖论的形式	239
二 道德认识悖论产生的原因	254
三 道德认识悖论的效应	263
第八章 道德良知	271
一 道德良知的历史溯源	271
二 道德良知的内涵	282
三 道德良知的形成	291
第九章 余论：从道德之知到道德之行	300
一 道德行为的社会困境	300
二 伦理行为的个体动因	306
三 知行转化的必要条件	309
参考文献	312
后 记	328

第一章 导言

道德认识问题是人类的一个古老话题。早在《尚书》中就有关于“知”的思考，提出了“知人则哲”（《尚书·皋陶谟》），“知之曰明哲”（《尚书·说命上》）。苏格拉底提出的一句道德箴言“美德即知识”也深刻地影响了西方伦理学研究的向度和思路。随着当代伦理学研究的深入，道德认识研究更是以独立学问的角色成为当代伦理学研究的热点。不仅是理论研究方面如此，实践生活中，道德认识是人们实施道德行为的指示灯与方向盘，对于人的道德行为选择、道德评价、道德人格的形成等具有极为重要的指导作用。同时，道德认识领域中存在一个严重问题，这也是人们之所以关注道德认识问题的原因，那就是：人们发现，知善知恶并不直接会导向行善行恶，也就是说，道德上的“知”并不必然导致道德上的“行”。大量存在的知行脱节的现实促使人们去思考：究竟是什么原因造成了这一现象？是“知”还是“行”出了问题？还是在由“知”到“行”的过程中遗漏或欠缺了某种东西？道德认识成为伦理学原理研究中不可规避的话题，也是伦理学原理研究中的经典问题。

一 对本书书名的说明

“道德认识论”会使人产生两种理解。一是将“道德认识论”理解为对道德认识理论的系统解读；二是将之视为对道德的认识论的解读。尤其是后一种理解，是一般人看到这一书名时的直接反应与当然理解。究竟哪一种理解更接近标题的原意？应该说，这两种理解都没有问题。苏联伦理学家科诺瓦洛娃在《道德与认识》一书中强调，在“道德认识”这一概念上，可能就会存在两种理解，“把道德作为人类认识的特殊形式来看待时，就可以探索出这样一些认识的一般规律，如存在在意识中的反映、主体与客体的辩证关系、相对真理与绝对真理的相互关系、真理标准在道德固有的形式中的具体性等在道德中所起的作用。除了把道德作为社会意识的形式、作为原则、要求、规范和评价的总和来研究之外，还可以能够有

条件地用‘道德的认识论问题’这一概念来表示的一组问题当作专门分析的对象。属于道德认识论问题的有：道德反映现实的特点，这一反映对象的特殊性，认识现实的方式，道德真理的性质和特点。”^①

这两种理解就导致了对本书书名的两种不同解读。也许有人认为，这两种理解从实质上说并无太大的区别，只是对道德认识做了不同角度的理解。一般说来，将道德上升到认识论的高度来理解道德认识问题固然离不开关于道德认识的基本理论与实践的研究，但二者的侧重点仍然是有区别的。“道德认识论要反思道德与认识的相互关系”^②，“道德与认识关系中的‘认识’通常是指一般认识或者科学认识，即以客观对象的自然状态和事实关系为对象、以科学抽象思维为特点的认识”^③。按照这种说法，道德认识论解决的是道德与作为一般认识或科学认识之间的关系，即以认识论范畴对道德认识加以认识论的方法研究。如果将“道德认识论”理解为对“道德认识基本理论与实践的研究”，也就是侧重于对作为人类特殊认识形式的道德认识的研究，它是对道德认识的概念、特征、本质、过程、基础等诸多理论与现实问题的澄清，而不是论述道德的认识论问题。

当然，道德认识作为人类认识的一种特殊形式，无可避免地要涉及认识论的问题，或者说，科诺瓦洛娃所言的两种关于道德认识的理解是无法截然分开的。因为道德的认识论是道德认识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基础；道德认识理论与实践则又构成了道德的认识论的重要内容。或者可以将二者关系不大恰当地用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来表述。道德的认识论研究强调的是道德认识的社会性基础；而道德认识的理论与实践强调的是其作为个体意识的一种特殊形式的基本特征。个性特征研究离不开社会的基础；而对个性特征的研究又是把握社会性基础特征的必要环节。

如果能在“道德认识论”的标题下对其两种理解均能作出完整的解释与科学的把握，那是再好不过的了。但是作为一名初入伦理学研究之门的学习者，自感才疏学浅，离高屋建瓴的要求还有很大的差距，无法在本书中对这两层理解做到有机地统一与结合，只能侧重于其中的一个方面来解读“道德认识”。因此，此处的“道德认识论”应理解为对人类认识形

① [苏]科诺瓦洛娃：《道德与认识》，杨远、石毓彬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导言第6~7页。

② 廖小平：《道德认识论引论》，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6，第52页。

③ 廖小平：《道德认识论引论》，第53页。

式之一的道德认识理论与实践问题的研究。本书题目实际上应该解读为“论道德认识”，而不是“道德的认识论研究”。就英文标题来理解的话，应该是 On Moral Cognition^①，也就是关于 Moral Cognition 的论述与研究。而“认识论”在英文中是 Epistemology 或 The Theory of Knowledge。“认识论是哲学的一个部门。它研究知识的性质和范围及其前提和基础，以及对知识所要求的一般可靠性。”^② 本书的“道德认识论”不是 Moral Epistemology 或 The Theory of Moral Knowledge，其主旨不是主要研究道德知识及道德知识的可靠性，而应视为关于道德意识如何形成及起作用的研究。

二 道德认识问题研究的历史源流

对道德认识问题的研究源远流长，无论是中国古代思想家还是西方学者，都从自己的哲学立场出发，以不同的思维向度，触及了道德认识问题的研究。毫不客气地说，中西方伦理思想家们的伦理学说都是他们自己道德认识的成果，也是这些思想家们所处时代的道德认识成果的代表。

（一）中国传统道德认识问题研究

中国古代思想家们早就注意到了道德认识作为认识中的一种特殊形式，与其他认识形式之间存在着显著差别。道德认识作为主体人格完善的一种手段与中介，是主体走向“成圣”之完美人格境界的必经之路，“求知”与“为圣”是统一的^③。道德认识成为主体人格修养的重要手段。中国传统思想在表述“道德认识”概念时，既有用“智”，也有用“知”的。以“智”的范畴来表达这一概念，将它与“仁”、“义”、“礼”、“信”并称为“五常”，即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应遵守的五种基本道德规范及德性要求；以“知”来表述的话，代表着一种与人内在德性密切相关的情感体验的认同，“求知”即“求学”。中国古代的“学”，其所学的

^① Cognition 一词主要是指“认知”，一般情况下，往往将“认知”与“认识”视为同一个意思，但本书中这二者还是存在明显区别的。因此，严格说来 cognition 并不能完全反映本书研究的内容，但实在是找不到哪个英文单词能确切地表达中文中的“认识”，暂且用 cognition 一词，特此说明。

^② [英] D. W. 海姆伦：《西方认识论简史》，夏甄陶等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7，第 1 页。

^③ 方克立：《中国哲学史上的知行观》，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第 4 页。